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外交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凱達格蘭大道二號
承辦人：蔡佳穎
電話：(02)2348-2539
電子信箱：cchen02@mof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8月29日
發文字號：外國組二字第1082752020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0827520200-0-0.docx、10827520200-0-1.pdf、10827520200-0-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(108)年「亞太經濟合作」(APEC)主辦會員智利舉辦之攝影比賽(2019 APEC Photo Contest)報名及參賽資訊如附件，敬請查照週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增進各國民眾及公私部門對APEC宗旨及運作之認識，並向各界推廣APEC年度優先議題領域，APEC自2011年起每年均舉辦攝影比賽，邀請APEC會員民眾以當年APEC優先領域為題提供攝影作品參賽，以展現各APEC會員經濟發展成果、產業特色及文化風情。
- 二、本年主辦國智利已發布活動訊息新聞稿及相關參賽資訊如附件一，本部摘錄之中文公告如附件二，請查照轉知相關單位及各界人士踴躍參與，至紉公誼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財政部、法務部、教育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衛生福利部、勞動部、科技部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性別平等處、教育部青年發展署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、經濟部中小企業處、交通部觀光局、文化部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

副本：

